

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检查通知书

博发改粮储检字〔2025〕第2号

淄博博山区博安粮食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局决定 2025 年 11 月 17 日-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你单位秋粮收购情况进行检查，请按照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和《关于做好 2025 年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做好检查准备。

附：需要准备以下检查内容所需材料：

1. 市场化粮食收购情况。
2. 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。
3. 企业安全生产和安全储粮情况。
4. 粮食收购价格、计量器具等情况。

届时请被检查单位提供以上内容所需材料。

联系人：张喆

联系电话：7290995

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2月18日

2025年12月18日

现场检查记录(首页)

第 1 页共 3 页

被检查人：淄博博山区博安粮食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

检查场所：淄博博山区博安粮食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

住址（地址）：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城城镇西外环 328 号

营业执照编号：91370304MABNCTU2XU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号：20240304001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李建玲 联系电话：13355274427

检查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 分至 15 时 分

检查人员：张喆 执法证号：15030303023

王鹏翔 15030303029

韩克军 15030330110

宋歌 15030330041

记录人：王涛

我们是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执法人员，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出示证件），请查看。如果执法人员与你有直接利害关系的，你可以申请回避。现就秋粮收购的有关情况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配合。

检查过程及有关情况：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依据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按照《做好 2025 年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依法对你单位秋粮收购情况进行监管。

注：被检查人应在每页检查笔录和修改处签字、盖章或摁指印。

现场检查记录(副页)

根据《做好 2025 年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检查以下内容:

粮食收购企业按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《山东省粮食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备案。按规定建立粮食经营台账,按时报送相关统计报表。严格执行“一规定两守则”,机械设备、设施符合安全要求,加大储粮安全隐患排查力度,做到早预防、早发现、早排除。

不存在磅秤、水分测定仪、容重器等强检器具超期未检或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因无秋粮收购任务,无需公示秋粮收购价格。无价格违规行为。

注:该文书为相关执法文书的续页。

现场检查记录(末页)

被检查人对检查的意见： 无

被检查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王敬傲

检查人： 王鹏翔

记录人： 王涛

见证人：



王敬傲 韩祥 梁

2025 年 12 月 18 日

注：该文书为相关执法文书的末页。